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10月16日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 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在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区光明路 1368 号 3 号楼三楼会议室举行,会议 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 事会主席朱泰东先生主持,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监 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监事 的认真讨论,举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与会监事研究,同意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业务 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与江西大成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成公司")、 上海贤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贤特")、新余高新区行无疆企业管 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行无疆")、新余高新区云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以下简称"新余云山")、新余高新区北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 余北斗")、新余高新区近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近江")共同出 资 2500 万元人民币设立江西中控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文件为准, 以下简称"中控精密")。

中控精密的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公司拟以货币资金向中控精密出资175万,占 注册资本的 7%; 大成公司拟以货币资金向中控精密出资 687.15 万,占注册资本的 27.486%; 上海贤特拟以货币资金向中控精密出资 525 万,占注册资本的 21%;新余行无疆拟以货币资 金向中控精密出资 500 万,占注册资本的 20%;新余云山拟以货币资金向中控精密出资 500 万,占注册资本的20%;新余北斗拟以货币资金向中控精密出资62.85万,占注册资本的

2.514%; 新余近江拟以货币资金向中控精密出资 50 万, 占注册资本的 2%。

大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军工控股")100%的股权和江西钢丝厂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暨间接持有公司52,000,000股,占总股本的65%,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大成公司和军工控股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公司监事朱泰东先生为新余北斗的合伙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新余北斗为公司关联方,朱泰东先生为公司关联人。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监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10 月 17 日